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230986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生簡章1份 (29065237_112309868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國立清華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領導與評鑑中心辦理

「112年度中小學教育菁英班校長甄試實作課程」，敬請

貴校轉知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2年11月16日清教科字第1129009194號
函辦理。

二、本班邀請全國知名學者組成指導教授群，透過完整紮實的
輔導練習及模擬面試，提供全方位的教育理論與實務課
程，以多面向學習強化擔任校長之實力。

三、即日起開始報名至12月12日（招收25名，額滿為止）。

四、檢附招生簡章乙份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NoSaR9eNWzQCQAFg6>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11/20
08:20:21
交 換 章

復興高中 1121120



MVAA1126011715